

開南大學 96 年度第 1 學期 法律 學系、所、中心科目教學計劃表

課程編號	3 2 2 0 M 0 1 0 0	必修	授課教師： 王泰銓 開課系所： 法律 年級班別： 碩一 年 A 班	老師 學系 班
班次	01			
課程名稱(中文)		學分數	課程名稱(英文)	
公司法專題研究		2	Company Law	
教學目標 與內容	以比較公司法的基礎和國內主流學說為重心，解析我國公司立法體例與內容、評斷實務見解，使學生充分理解我國、外國公司法制及其運作之狀況。	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)。			
評量方式	期末考試：研究報告			
授課使用及 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 王泰銓、王志誠，公司法新論，三民，修訂四版 2006 王泰銓，公司法爭議問題，五南，初版二刷，1997 王泰銓、楊竹生、張新平、尹蓉先，商事法論，五南，修訂二版 2006			
科目簡介(含課程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	
第一、通則部份：企業組織型態、公司之名稱、國籍、住所和財產、公司之權利能力、公司負責人、公司之合併、分割、解散				
第二、有限公司部份：有限公司之特色、有限公司之股東、機關以及變更組織之問題				
第三、股份有限公司部份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與股東、股份有限公司之機關、國際公司治理、公司債、公司重整				
第四、關係企業部份：各國關係企業立法例、檢討我國關係企業立法之問題				
第五、外國公司部份：主管機關之監督、外國公司之認許、外國公司之清算				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 91.4.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集會簽日期：			授課教師及填寫日期：王 泰銓 96 年 9 月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法律系主任 郭明政

授課教師：

